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Land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9)

(1) 非執行董事退任

(2)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

- (1) 張量先生退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 謝驥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及
- (3) 吳秉琪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退任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張量先生已知會董事會有關彼之退休計劃，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退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張量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上述退任而本公司證券持有人需要知悉的其他事項。

董事會藉此機會謹此向張量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亦謹此宣佈，因工作安排關係，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謝驥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但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同時，本公司執行董事吳秉琪先生獲委任為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效。

於上述變更後，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包括2名本公司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欣先生、吳秉琪先生、何顯毅先生、鐘偉先生及孫哲先生，其中李欣先生為主席。

承董事會命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主席
李欣

中國，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上述董事退任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欣先生、吳秉琪先生、張大為先生、謝驥先生及郭世清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曉勇先生、竇健先生及程紅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閻焱先生、何顯毅先生、尹錦滔先生、鐘偉先生及孫哲先生。